2020年全国体育单招郑大体院考点田径项目考生须知

1.考生报到时须出示居住地“健康码”，提交7日有效核酸检测结果（现场报到时超过七日无效）和个人健康状况“承诺书”，否则不予办理报到，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2.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诚信应考。

3.考生须在考试开考前40分钟到各指定检录处检录，错过检录时间者，不得进场考试，按弃考处理。

4.考生必须凭真实、有效二代身份证和准考证进入考场；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必须佩带准考证，并随身携带正式二代身份证，以备考评人员检查。

5.考生必须听从考评人员（或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按照考试要求完成各项指标的测试。

6.考生完成专项指标测试后，须对考试成绩进行确认签字，并按照考评人员的要求退出考场，不准在考场逗留。

7.考生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应于本场考试（或测量）现场当场提出，现场仲裁复议；离开考试现场只受理分数核算等方面的申诉。

8.考生参加的各项指标测试须遵照体育总局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和统考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进行考试。

9.径赛项目考试采用一次性比赛，没有试跑。在考试中，对每组第一次起跑犯规的考生给予警告，只允许考生有一次起跑犯规而不被取消资格，之后同一组的一名或多名考生每次起跑犯规，均将被取消该单项指标的比赛资格。

10.专项指标测试中，由于考生自身原因造成缺考、缺项的，一律不予补考。

11.考生严禁穿着含有培训机构、学校名称、姓名等信息或有明显标识的服装和配饰参加考试，违者取消本场考试资格。

12.严禁携带手机等无线电通信工具或其他摄像录像设备进入考场，违者取消本场考试资格。

13.对考试项目规则不清楚时，可向考评员提出询问，但不得提出规则范围以外的要求。

14.针对专项考试存在的风险，考生可在考前自行另购有效保险。

15.遵守体育竞赛道德规范，积极配合体育专项考试“兴奋剂”抽查，拒绝、逃避兴奋剂检查的，均自动丧失考试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6.考试过程中，涉嫌违规或无正当理由拒绝签字的考生，在接到警示后，要保持冷静，服从工作人员指令，不得在考场内与工作人员争吵，不得影响其他考生正常考试。在考场内有过激行为影响考试正常进行的，将根据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取消当次指标考试资格直至各项考试资格。

17.考试器材由考区统一准备（**撑杆跳高的撑杆自备**），考生不得将自备器材带入比赛场地。

18.请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单招考试防疫要求和考点防疫规定做好自身防护。